

# companies 公司·披露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中国保监会指定披露保险信息报纸  
中国银监会指定披露信托信息报纸

星期一 2006.7.24  
责任编辑:周伟琳 栗蓉  
美编:蒋玉磊

上海证券报 与 www.cnstock.com 即时互动

## ■公告提示

### G浙东方实施分红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股权登记日为7月27日。

B10

### 亚泰集团股改方案获批



●公司的股改方案已获吉林省国资委批准。

B9

### G城建将披露重大信息



●公司近期将有重大信息披露,公司股票自7月24日起停牌,待重大信息披露后复牌。

B10

### 上海机电股改表决过关



●公司股改方案投票表决结果:全体股东赞成比例为95.04%,流通股股东赞成比例为81.78%。

B10

## 国泰君安增持 G 沪大众意味深长

□本报记者 初一

国泰君安上周六发布公告称,增持G沪大众属正常市场投资行为。然而,处在G沪大众第二大股东的位置上,持股比例又与第一大股东相距咫尺,国泰君安此举远非那么简单。

作为上市公司大股东,国泰君安在G沪大众这只股票上的进出受到短线交易收益归入制度的制约。证券法第47条规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这就是说,国泰君安投资G

沪大众这只股票,流动性是要打折扣的。因此可以推测,国泰君安此举应该不是短线的股票投资行为。

实际上,对于手中原有的11357.818万股(股改支付对价后为10082.8792万股)G沪大众国有法人股,国泰君安一直在谋求出让。要知道,5年前国泰君安是被动当上G沪大众第二大股东。2001年,为了支持国泰君安提高资产质量,上海国资公司购买了国泰君安部分债权性资产,作为购买债权性资产的一部分对价,上海国资公司将G沪大众国有股11357.818万股转让给国泰君安。国泰君安当时就承诺,除国

家政策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上述股权的时间不超过5年。受让股权后,国泰君安并没有参与G沪大众的管理,没有提名董事。G沪大众现任董事会的6名非独立董事,也无一来自国泰君安。

据悉,早在2004年底,国泰君安就已经开始和多方接触,计划出让所持股权。但由于持股成本过高,当初与上海国资公司以资产换资产是按评估值折算的,这部分股权总价值68168万元,每股价格达到6.002元。而G沪大众2004年末和2005年末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4.18元、4.33元,这给国泰君安转让股权造成了一定的难度。

既然退意早定,国泰君安为何还要增持G沪大众呢?一个合理的解释是,更高的持股比例乃至占有控股权,可以让股权卖出更好的价钱。进一步,退时便可更从容。此次国泰君安从二级市场增持600多万股后,与G沪大众第一大股东的持股比例仅相差2.89个百分点。若国泰君安进一步增持,无需举牌,就可撼动第一大股东的地位。

今年3月,一度传出高盛欲收购国泰君安所持G沪大众法人股的消息,最终高盛没来。但随着全流通时代的到来,G沪大众前两大股东持股相差无几的股权结构,已经成为二

级市场收购的温床。国泰君安或许只是扮演了一个中间人的角色,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不过,国泰君安和上海国资背景已经决定,G沪大众即便发生收购战,也将是上海市政府可控范围内的收购战。

当了5年的大股东,对G沪大众资产质量的了解,也使国泰君安有足够的信心做到进退自如。G沪大众的数千张出租车牌照市场价格超过20亿元,而其2005年年报上的账面价值不过6亿多元;此外,G沪大众拥有包括G昂立、G沪巴士等多家上市公司为数不少的法人股,流通上市后可带来不菲的收益。

## G 昆药中期每股收益 0.035 元

□本报记者 袁小可

G昆药今日披露的2006年中报显示,公司上半年收入同比增长117.24%,净利润却同比下降66.85%,每股收益仅为0.035元,同比下降65%,同时,曾在公司一季报中现身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如今已悉数退出。

G昆药表示,上半年,受国家医药产业系列调控政策的出台,以及能源、原材料价格提高带来的成本增加影响,医药工业整体的经营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公司通过克服诸多不利因素,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1268.77

万元,其中天然植物药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648.42万元,同比增长76.69%;主营业务利润14974.10万元,同比增长9.21%;净利润1088.91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5821万元。

中报同时显示,截至今年一季度,仍处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列的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塔里木石油勘探开发指挥部、汉盛证券投资基金、工行-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与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如今已全部退出G昆药,取而代之的则是十位自然人股东。

## 中糖集团有意重组酒鬼酒

□本报记者 陈建军

从今年年初以来,关于酒鬼酒的重组传闻就不绝于耳。酒鬼酒今天的公告说,公司今年以来一直在积极寻求战略合作伙伴,近期正在与中国糖业酒类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

已经连续暴涨,但酒鬼酒能否被中国糖业酒类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确实还存在着很大的变数。因债务纠纷,酒鬼酒目前仍有2.3亿元未决诉讼,成功集团所持股权已被司法拍卖,5700万股,未来仍有被司法拍卖的可能。另外,酒鬼酒目前仍然存在国有员工身份未置换、大股东占用资金较大、未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经营业绩亏损等一系列问题,而解决这些问题仍需要付出更多的时间和努力。

上周最后三个交易日,酒鬼酒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因而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酒鬼酒今天的公告,就是因这个原因而刊登的。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虽然股价

酒鬼酒今天的公告说,由于公司去年以来经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如果在2006年度内解决不了亏损等问题,公司存在较大的政策风险和市场风险。

## G 百科拟定向增发 1.8 亿股

□本报记者 陈建军

7月23日,G百科董事会决定拟定向增发不超过1.8亿股(含1.8亿股)的股份,并将其提交给8月14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G百科今天刊登的公告称,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公司股东、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及其他机构投资者等特定投资者。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同意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票

数量的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每股2.88元。具体发行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由公司和非承销商另行协商确定。

G百科此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在湖北荆门新建四十万吨/年燃料级二甲醚项目,项目总投资51720万元,建设期为一年,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4009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1630万元。发行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 两公司调整股改方案

□本报记者 陈建军

南京中北和西发发展今天分别刊登了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

南京中北的公告称,新的对价内容为: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3.71955股,相当于每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0股对价股份;南京城建集团承诺在2006年11月30日前以4亿元现金收购公司对南京万众企业的账面价值为4亿元的不良债权;南京万众企业承诺在2006年12月31日前用以资抵债、现金偿还的方式归还对公司的2.1085亿元剩余占

用款。

西藏发展调整后的方案包括两个部分: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执行每10股送2.0股的对价安排;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和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承诺,在西藏发展2006年中期或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提出不少于10转增3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或不少于10送3股的未分配利润送股议案,或合计不少于前述比例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未分配利润送股相结合的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 G 石热电就违规行为致歉

□本报记者 陈建军

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G石热电未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有关规定,深圳证券

交易所对公司及部分董事予以公开谴责。今天,G石热电及公司全体董事刊登向投资者致歉的公告。

公告称,预计2006年9月30日前可全部完成清欠工作。

## 官司打5年 律师成了“大”股东

因原告以“股”抵“费”,陶雨生律师费约折合GST广厦60万股

□本报记者 何军 岳敬飞

记者从7月22日召开的“科龙、德勤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案法律问题研讨会”上获悉,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陶雨生因为代理GST广厦民事赔偿案将成为该公司“大”股东。

“官司打了5年,结果打成了大股东”,陶雨生在谈及GST广厦民事赔偿案时略带自嘲地表示。

今年4月,陶雨生律师代表126名中小投资者诉原告与GST广厦方面达成调解协议,涉及诉讼金额5302.1704万元。陶雨生透露,GST广厦民事赔偿案一拖就是5年,考虑到原告承担律师费用有一定的困难,相关方面就提出以GST广厦股份代原告向陶雨生支付律师费用,同时也将其作为和解方案的一部分。

据悉,由于诉讼原告损失较大,陶雨生将此次代理视为



半公益性质,因此收取的律师费用较低,大约为执行回款部分的5%。GST广厦的和解方案是每10元诉讼金额赔付2.237股,以股改实施前的收盘价1.69元计算,大致估算的赔偿金额为2004.8万元,律师费用大致为100.2万元,折合约60万股(具体数量以

过户后登记公司资料为准)。GST广厦2006年一季度报告显示,公司人均持股4844.97股,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数为83.46万股,因此从持股量上看,陶雨生虽然没有进入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但成为GST广厦名副其实的“大”股东已没有悬念。

不过,陶雨生告诉记者,作为律师费用的GST广厦股份目前尚未过户到其名下,同时达成调解方案的原告也没有拿到赔付的股份。主要原因是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庭冻结了部分非流通股,影响了赔偿款和律师款的支付。

## 科龙德勤案诉讼攻势即将展开

全国铺开金额标的有望达1亿元

□本报记者 何军 岳敬飞

7月22日,科龙、德勤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案全国律师维权团在无锡召开第一次专题会议,就诉讼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研讨。维权团召集人之一上海新望闻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宋一欣估计,科龙、德勤案诉讼全国展开后,诉讼金额有望达到1亿元。

共有来自上海、广东、北

京、山东、福建、浙江、河北、安徽等省市近30名律师参加了此次研讨会,华东政法学院吴弘教授就证券民事赔偿的法律环境做了专题发言。

从与会律师的研讨内容看,焦点主要集中在诉讼对象如何选择;虚假陈述实施日、揭露日如何界定;德勤的审计责任如何认定以及维权团如何协作等多个方面。

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律

师李震仲认为,科龙已是“死老虎”,将其作为主要诉讼对象对投资者挽回损失并无太大益处,而德勤才是维权团真正的对手。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曲峰律师、北京中高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分别就科龙、德勤案的会计责任与审计责任和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做了专题发言。

会议推荐上海新望闻达

律师事务所宋一欣律师和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陶雨生律师为维权团召集人,并在维权团定位、律师协作、虚假陈述揭露日确定、诉讼对象选择和与媒体合作等五个方面达成了五点共识。

此外,会议还透露,维权团准备近期同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等单位合作举办“科龙、德勤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案中的德勤问题及会计、审计责任研讨会”。

## 大连上市公司全部进入股改程序

□本报记者 唐学良 吴光军

随着国电电力7月21日公告股改方案,大连证监局辖区16家应股改公司全部进入股改程序或完成股改工作。

记者从大连证监局了解到,一年来,按照证监会的统一部署,在辽宁省和大连市政府的大力推动下,大连证监局以认真务实的工作态度,扎实

工作,积极推进辖区上市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

大连证监局与省、市国资委和金融办等政府有关部门通过联席会议、专题会议等方式,发挥监管合力,督促上市公司,尤其是国有上市公司认清形势,与时俱进,并逐家推动,攻坚克难。该局建立了领导与上市公司董事长、监管处长与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股改工作双沟通机制。通过座谈

会、提醒谈话、热线电话等方式,协调相关部门帮助公司解决股改工作的难点和重大问题。该局还强化重点公司日报制度、上市公司监管周、月例会制度。局领导每日听取股改重点公司监管情况,列席并指导监管处周例会和月例会,形成了股改工作的快速反应机制。另外,通过对股改难点公司巡回检查、重点公司贷款和担保情况专项检查

等方式,以监管促股改。密切关注公司股改动向,掌握最新情况,加强政策指导,及时发现并加以妥善解决,从而提高了股改工作效率,取得显著成效。

目前,大连证监局正在积极关注处于股改阶段的公司的股改进展情况,协调有关方面,帮助公司消除股改障碍,力促上市公司股改方案顺利获得通过。